无锡城管在线

无锡城管系统
（综合执法 环卫作业）
疫情防控操作规范
（修订版）

无锡市城市管理局

2022年6月

目　录

综合执法

1 参与集中隔离点保障 1
2 参与中、高风险区域保障 4
3 参与核酸检测保障 8
4 参与火车站、交通卡口等值勤保障 12
5 参与人员转运保障 15
6 参与社区调查、测量体温、值勤等保障 18
7 参与疫苗接种保障 20
8 参与日常市容保障 22
9 参与各项执法工作 24

环卫作业

1 医疗废物收运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28
2 中、高风险区域生活垃圾专车直运作业手册 31
3 协助集中隔离点垃圾收集、短驳作业手册 35
4 协助核酸采样点垃圾收集、短驳作业手册 37
5 公路查验点和货车营地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40
6 隔离营地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43
7 高（职）校生活垃圾收运作业手册 46
8 垃圾分类指导员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49
9 道路清扫保洁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51
10 公共厕所日常保洁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53
11 垃圾收集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55
12 垃圾转运站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57
13 垃圾填埋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60
14 垃圾焚烧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62
15 易腐垃圾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65
16 粪便收运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68
17 建筑垃圾收运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70
18 环卫巡查考核工作人员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72
常见问题与解答 74

1. 参与集中隔离点保障

一、人员管理

- 1、参与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 2、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阶段性参与工作人员，接受循环培训及考核。

- 3、单位要做好人员健康管理，每日健康申报（体温、核酸检测结果、近期参加工作情况、离返锡情况等），健康码和行程卡异常，不得参加。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 4、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 1、采用二级防护标准，穿一次性医用防护服，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一次性帽子、乳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工作过程中全程规范穿戴，作业人员应相互检查确认正确佩戴，不得脱卸（一旦脱卸后必须更换）。

- 2、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如在作业过程中口罩破损、污染，发现防护服、手套等防护用品破损的，应立即进行更换。触碰过污染物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消毒双手。

- 3、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每天及时清理

- 4、在为集中隔离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三、闭环管理

- 参与人员实行集中居住管理，不得私自外出。

集中居住管理
不得私自外出

四、其它事项

- 人员在参与核酸检测保障中，被统一编入相关防疫编组的，按照该组防疫防护规定执行。

2. 参与中、高风险区域保障

中、高风险区域保障分为区域内保障和区域外保障。区域内保障：协助核酸检测，搬运物资和人员信息登记等；区域外保障：协助维护区域人员出入管理、运送物资等。

一、人员管理

- 1、参与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 2、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阶段性参与工作人员，接受循环培训及考核。

- 3、单位要做好人员健康管理，每日健康申报（体温、核酸检测结果、近期参加工作情况、离返锡情况等），健康码和行程卡异常，不得参加。

- 4、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一）区域内保障

- 1、采用二级防护标准，穿一次性医用防护服，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一次性帽子、乳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工作过程中全程规范穿戴，作业人员应相互检查确认正确佩戴，不得脱卸（一旦脱卸后必须更换）。

- 2、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如在作业过程中口罩破损、污染，发现防护服、手套等防护用品破损的，应立即进行更换。触碰过污染物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消毒双手。

- 3、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 4、在为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二）区域外保障

- 1、采用一级防护标准，穿隔离衣、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佩戴护目镜或面屏，乳胶手套等，使用免洗手消毒剂随时做好卫生。

- 2、在为受检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 3、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三、闭环管理

- 区域内参与人员实行集中居住管理，不得私自外出。

四、其它事项

- 人员在参与中、高风险区域保障中，被统一编入相关防疫编组的，按照该组防疫防护规定执行。

3. 参与核酸检测保障

核酸检测保障分为重点保障和普通保障。重点保障：协助核酸检测医生登记录入受检人员信息、运送检测用品、运输核酸检测样本、收运检测点垃圾；普通保障：协助维护受检人员秩序。

一、人员管理

- 1、参与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 2、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阶段性参与工作人员，接受循环培训及考核。

- 3、单位要做好人员健康管理，每日健康申报（体温、核酸检测结果、近期参加工作情况、是否离锡等），健康码和行程卡异常，不得参加。

- 4、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一）重点保障人员

- 1、采用二级防护标准，穿一次性医用防护服，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一次性帽子、乳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工作过程中全程规范穿戴，作业人员应相互检查确认正确佩戴，不得脱卸（一旦脱卸后必须更换）。

不得脱卸
一旦脱卸必须更换

- 2、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如在作业过程中口罩破损、污染，发现防护服、手套等防护用品破损的，应立即进行更换。触碰过污染物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消毒双手。

- 3、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每天及时清理

- 4、在为受检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二）普通保障人员

- 1、采用一级防护标准，穿隔离衣、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佩戴护目镜或面屏，乳胶手套等，使用免洗手消毒剂随时做好卫生。

- 2、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 3、在为受检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三、其它事项

- 人员在参与核酸检测保障中，被统一编入相关防疫编组的，按照该组防疫防护规定执行。

4. 参与火车站、交通卡口等值勤保障

一、人员管理

- 1、参与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 2、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阶段性参与工作人员，接受循环培训及考核。

- 3、单位要做好人员健康管理，每日健康申报（体温、核酸检测结果、近期参加工作情况、是否离锡等），健康码和行程卡异常，不得参加。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 4、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 1、采用二级防护标准，穿一次性医用防护服，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一次性帽子、乳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工作过程中全程规范穿戴，作业人员应相互检查确认正确佩戴，不得脱卸（一旦脱卸后必须更换）。

- 2、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如在作业过程中口罩破损、污染，发现防护服、手套等防护用品破损的，应立即进行更换。触碰过污染物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消毒双手。

- 3、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 4、在为保障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三、闭环管理

- 参与人员实行集中居住管理，不得私自外出。

四、其它事项

- 人员在参与火车站、交通卡口等值勤保障，被统一编入相关防疫编组的，按照该组防疫防护规定执行。

5. 参与人员转运保障

一、人员管理

- 1、参与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 2、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阶段性参与工作人员，接受循环培训及考核。

- 3、单位要做好人员健康管理，每日健康申报（体温、核酸检测结果、近期参加工作情况、是否离锡等），健康码和行程卡异常，不得参加。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 4、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 1、采用二级防护标准，穿一次性医用防护服，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一次性帽子、乳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工作过程中全程规范穿戴，作业人员应相互检查确认正确佩戴，不得脱卸（一旦脱卸后必须更换）。

- 2、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如在作业过程中口罩破损、污染，发现防护服、手套等防护用品破损的，应立即进行更换。触碰过污染物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消毒双手。

- 3、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 4、在为转运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三. 闭环管理

- 参与人员实行集中居住管理，不得私自外出。

四. 其它事项

- 人员在参与人员转运保障，被统一编入相关防疫编组的，按照该组防疫防护规定执行。

6. 参与社区调查、测量体温、值勤等保障

一. 人员管理

- 1、参与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 2、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阶段性参与工作人员，接受循环培训及考核。

- 3、单位要做好人员健康管理，每日健康申报（体温、核酸检测结果、近期参加工作情况、是否离锡等），健康码和行程卡异常，不得参加。

- 4、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 1、采用一级防护标准，穿隔离衣、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佩戴护目镜或面屏，乳胶手套等，使用免洗手消毒剂随时做好卫生。

- 2、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 3、在为受接种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7. 参与疫苗接种保障

一、人员管理

- 1、参与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 2、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阶段性参与工作人员，接受循环培训及考核。

- 3、单位要做好人员健康管理，每日健康申报（体温、核酸检测结果、近期参加工作情况、是否离锡等），健康码和行程卡异常，不得参加。

- 4、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 1、采用一级防护标准，穿隔离衣、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佩戴护目镜或面屏，乳胶手套等，使用免洗手消毒剂随时做好卫生。

- 2、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 3、在为受接种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8. 参与日常市容保障

一、人员管理

- 1、参与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 2、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阶段性参与工作人员，接受循环培训及考核。

- 3、单位要做好人员健康管理，每日健康申报（体温、核酸检测结果、近期参加工作情况、是否离锡等），健康码和行程卡异常，不得参加。

- 4、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 1、采用一般防护标准，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乳胶手套等，使用免洗手消毒剂随时做好卫生。

- 2、在为保障人员提供服务保障时，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9. 参与各项执法工作

一、人员管理

- 1、参与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 2、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阶段性参与工作人员，接受循环培训及考核。

- 3、单位要做好人员健康管理，每日健康申报（体温、核酸检测结果、近期参加工作情况、是否离锡等），健康码和行程卡异常，不得参加。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 4、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一）重点区域执法工作

重点区域指中、高风险区域、医院、院校、隔离酒店等重点防范区域。

- 1、采用二级防护标准，穿一次性医用防护服，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一次性帽子、乳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工作过程中全程规范穿戴，作业人员应相互检查确认正确佩戴，不得脱卸（一旦脱卸后必须更换）。

- 2、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触碰过污染物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消毒双手。

- 3、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 4、在进行执法时，应当与被执法人员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二）一般区域执法工作

一般区域指非重点防范区域外的地区。

1、采用一般防护标准，执法人员应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4小时更换一次）、乳胶手套，视情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工作过程中全程规范穿戴，应相互检查确认正确佩戴，不得脱卸（一旦脱卸后必须更换）。

- 2、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如在执法过程中口罩、手套等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应立即进行更换。触碰过污染物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消毒双手。

- 3、脱卸时要在指定区域或在远离人群下风口，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要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每天及时清理。

- 4、在进行执法时，应当与被执法人员保持安全距离，尽量减少直接接触。

1、医疗废物收运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城管环卫协助收运医疗废物按照如下要求进行：

一、人员管理

医疗废物应急收运处置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2次体温。收运处置人员实行集中居住管理，不得私自外出，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重点人群，实施核酸检测“应检尽检”（下称“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二、人员防护

医疗废物应急收运处置人员年龄应不超过55周岁，身体健康，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帽子，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手套筒需包裹住防护服衣袖，如有破损及时更换）、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年龄不超过55周岁

三、专运车辆

执行收运任务的专运车应采用高位无泄漏运输车，作业过程中应防破袋、防渗漏、防遗撒，保持车容车貌整洁，并在车身两侧醒目位置注明“医疗废物专车直运”标识。

四、医废收运

严格按照固定线路点对点收运，不得搭乘其他无关人员，不得装载其他货物。车辆到达指定点位，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开展收运作业，实行联单制度。使用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做好消杀，仔细检查所有收集桶是否完好，装车完毕确认车辆密闭后，驾驶员和收运人员相互对作业过程中污染的部位（手部、鞋底、车门把手等）进行喷雾消杀后方可上车驶离。

五、文明运输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有关交通安全的法律法规，文明驾驶，安全驾驶。

六、消杀入厂

生活垃圾焚烧厂应安排绿色通道，进厂前对专运车辆进行消杀，并确保厂区内无其他垃圾收运车辆及无关作业人员。

七、安全卸料

生活垃圾焚烧厂要设立专用医废卸料口，由卸料平台工作人员统一调度指挥，专运人员不得下车，保持车窗关闭，确认垃圾卸料完毕且车辆卸料口无垃圾牵挂后，对车辆卸料口进行消杀。车辆离场时，再次对车辆进行消杀。入场垃圾即卸即处理。

八、闭环管理

作业完成后，专运车辆应按规定线路返回，并停放在指定区域，对驾驶室座椅、地面、方向盘和门把手等部位进行消杀，作用半小时后，才可重新使用。在指定区域规范脱卸个人防护用品，放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后扎紧袋口，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2.中、高风险区域生活垃圾专车直运作业手册

中、高风险区域未纳入医疗废物处置管理的生活垃圾，环卫部门要严格按照专车直运要求进行收运处置。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2次体温。专车直运人员实行集中居住管理，不得私自外出，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二、人员防护

作业人员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帽子，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手套筒需包裹住防护服衣袖，如有破损及时更换）、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专运车辆

执行直运任务的专运车应采用高位无泄漏运输车，作业过程中应防破袋、防渗漏、防遗撒，保持车容车貌整洁，并在车身两侧醒目位置注明“涉疫直运垃圾”标识。

四、垃圾打包

中、高风险区域产生的生活垃圾执行“先消毒、双套袋”，应使用黄色垃圾桶并内置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盛装的垃圾达到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的3/4时，采取鹅颈结式封口密闭并消毒，再将垃圾袋套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内待收运。在专运车辆到达时，由中、高风险区域生活垃圾管理责任主体将打包好的垃圾送至指定地点或者专用收集桶内。中、高风险区域生活垃圾管理责任主体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打包的，城管环卫部门应拒绝收运，并向相关部门反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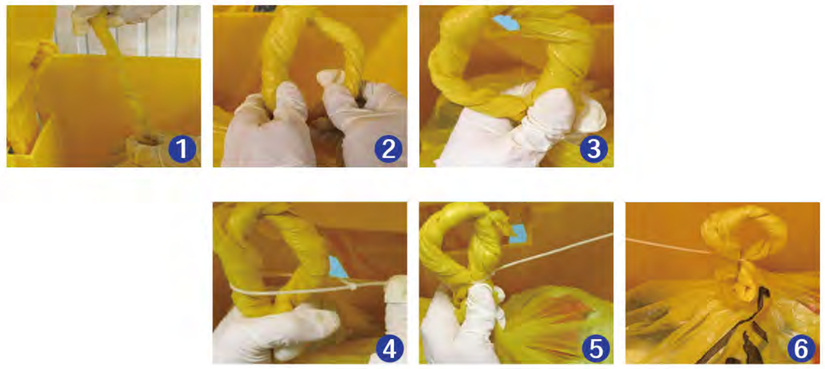

五、收集装车

中、高风险区域生活垃圾管理责任主体应在垃圾收集点配备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专车直运作业人员在收集装车前，应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对垃圾进行整体消杀，然后检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有无破损、封口是否紧实严密，确定无误后装车，确认车辆密闭后驶离。

六、文明运输

要严格按照规定线路文明驾驶，并在固定线路上安排城管执法车保障，如遇突发情况及时汇报处置。

七、消杀入厂

生活垃圾焚烧厂应安排绿色通道，进厂前对专运车辆整体消杀，并确保厂区内无其他垃圾收运车辆及无关作业人员。

八、安全卸料

生活垃圾焚烧厂要设立专用卸料口，由卸料平台工作人员统一调度指挥，专运人员不得下车，保持车窗关闭，确认垃圾卸料完毕且车辆卸料口无垃圾牵挂后对车辆卸料口进行消杀。车辆离场时，再次对车辆进行消杀。入场垃圾即卸即处理。

九、闭环管理

作业完成后，专运车辆应按规定线路返回，并停放在指定区域，对驾驶室座椅、地面、方向盘和门把手等部位进行消杀，作用半小时后，才可重新使用。在指定区域规范脱卸个人防护用品，放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后扎紧袋口，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3.协助集中隔离点垃圾收集、短驳作业手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2次体温。人员实行集中居住管理，不得私自外出，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作业人员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帽子，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手套筒需包裹住防护服衣袖，如有破损及时更换）、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垃圾打包

集中隔离点产生的生活垃圾执行“先消毒、双套袋”，应使用黄色垃圾桶并内置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盛装的垃圾达到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的3/4时，采取鹅颈结式封口密闭并消毒，再将垃圾袋套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内待收运。在车辆到达时，由集中隔离点生活垃圾管理责任主体将打包好的垃圾送至指定地点或者专用收集桶内，城管环卫部门对满足上述包装要求的垃圾方可进行短驳，实行联单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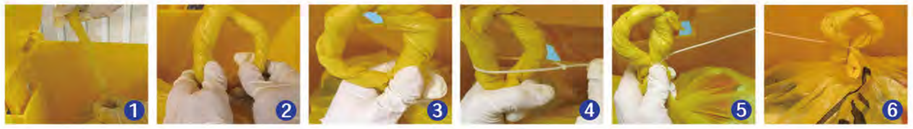

四、垃圾消毒

使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对垃圾和垃圾桶进行消杀（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

五、垃圾处置

打包好的垃圾应每日定时清运或根据产生量增加清运频次，确保日产日清。垃圾运输应按照固定线路直运至集中收集点，按处置单位要求规范卸料。

六、闭环管理

作业完成后做好个人清洁，并用含酒精速干洗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后扎紧袋口，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4.协助核酸采样点垃圾收集、短驳作业手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2次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二、人员防护

作业人员穿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帽子，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手套筒需包裹住防护服衣袖，如有破损及时更换）、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垃圾打包

核酸采样点产生的垃圾执行“先消毒、双套袋”，应使用黄色垃圾桶并内置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盛装的垃圾达到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的3/4时，采取鹅颈结式封口密闭并消毒，再将垃圾袋套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内待收运。在车辆到达时，由核酸采样点生活垃圾管理责任主体将打包好的垃圾放至指定地点或投入专用收集桶内，城管环卫部门对满足上述包装要求的垃圾方可进行短驳，实行联单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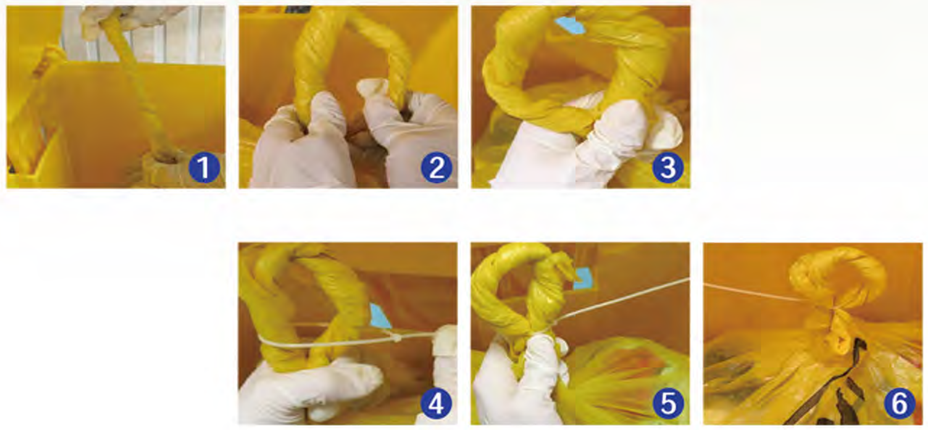

四、垃圾消毒

使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对垃圾和垃圾桶进行消杀（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

五、垃圾处置

打包好的垃圾应每日定时清运或根据产生量增加清运频次，确保日产日清。运输过程中垃圾桶无破损、桶盖紧闭。垃圾运输应按照固定线路直运至集中收集点，按处置单位要求规范卸料。

集中收集点

六、闭环管理

作业完成后做好个人清洁，并用含酒精速干洗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后扎紧袋口，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5. 公路查验点和货车营地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2次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二、人员防护

作业人员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帽子，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手套筒需包裹住防护服衣袖，如有破损及时更换）、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保洁作业

在清扫、捡拾垃圾时应正确使用工具。不得徒手捡拾垃圾，不得翻捡垃圾桶。规范作业，确保路面和绿化带内无明显白色垃圾、烟头等杂物。

四、垃圾打包

产生的生活垃圾执行“先消毒、双套袋”，应使用黄色垃圾桶并内置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盛装的垃圾达到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的3/4时，采取鹅颈结式封口密闭并消毒，再将垃圾袋套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内待收运。公路查验点和货车营地生活垃圾管理责任主体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打包的，城管环卫部门可拒绝收运并向相关部门反映。

五、垃圾处置

使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对垃圾和垃圾桶进行消杀（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打包好的垃圾应每日两次清运，确保日产日清。垃圾运输应按照固定线路直运至医疗废物集中收集点或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厂，按要求规范卸料。

六、公厕管理

移动公厕区分使用对象并且分区域设置，对外来司乘人员使用的公厕一客一保洁、一客一消杀（蹲位），每4小时进行一次整体消杀。工作人员使用公厕每4小时进行一次整体消杀，并做好台账记录。确保公厕内供水设施正常工作，无明显脏臭和异味。

作业完成后要对作业工具进行清洗消毒处理。厕位内垃圾至少每日上、下午各收集清理一次，达到垃圾桶的1/2时应立即收集清理一次。

七、闭环管理

作业完成后做好个人清洁，并用含酒精速干洗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后扎紧袋口，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6.隔离营地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一、人员管理

参与营地环卫作业的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2次体温。人员实行集中居住管理，不得私自外出，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作业人员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帽子，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手套筒需包裹住防护服衣袖，如有破损及时更换）、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生活垃圾收运处置

使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对垃圾和垃圾桶进行消杀（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营地生活垃圾统一投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内。营地住宿人员应对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内采用鹅颈式密闭打包后按时放置在宿舍门口。营地工作人员对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进行消杀并检查密闭情况，确认无误后加套一层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鹅颈式封口，短驳至集中收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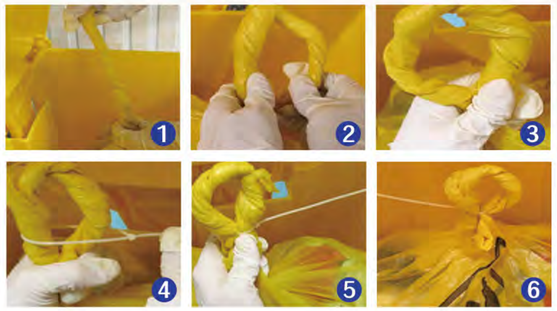

专车直运作业人员在到达集中收集点位后，对垃圾进行整体消杀，然后检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有无破损、封口是否紧实严密，确定无误后装车，确认车辆密闭后驶离。严格按照规定线路文明驾驶，并安排城管执法车保障，如遇突发情况及时汇报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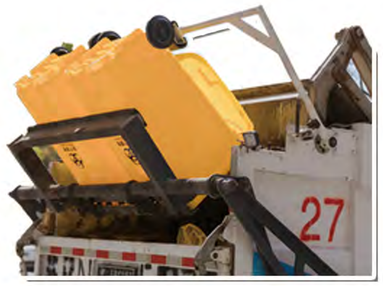

生活垃圾直运车辆到达生活垃圾焚烧生活垃圾焚烧厂，进厂前由厂方对专运车辆消杀后，通过专用通道进入生活垃圾焚烧厂专用卸料口。由卸料平台工作人员统一调度指挥，专运人员不得下车，并保持车窗关闭，服从指令。卸料完成后再次对车辆进行消杀。作业完成后，专运车辆应按规定线路返回，并停放在指定区域，进行整体消杀。

营地生活垃圾实行每天两清运，具体工作服从指挥部统一调度。

7.高（职）校生活垃圾收运作业手册

一、人员管理

收运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2次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二、人员防护

作业人员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帽子，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手套筒需包裹住防护服衣袖，如有破损及时更换）、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收集点设置

原则上设置于靠近学校非主要出入口围墙边，避免生活垃圾收运单位进入校区。不具备条件的，应设置在校内相对偏僻、靠近学校非主要出入口的区域，减少环卫收运车辆在校内的行驶距离。

四、进校查验

学校应对进校收运生活垃圾的作业人员查验健康码、行程卡、出示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的阴性证明，扫门铃码，符合条件方可进入校园。收运车辆进入校园前，应在校门口进行消杀后入校。

五、固定线路

进入校园必须按指定线路行驶，不得靠近宿舍、食堂、教学楼等人员密集区域。收运作业人员不得与作业不相关人员接触。

六、收集装车

学校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送至收集点后，应对待收垃圾进行消杀，并保持垃圾桶密闭上盖。开始收运作业前，作业人员应对收集车辆进行消杀后开启车厢收集上料。对地面上的零星垃圾，必须使用作业工具挟起置于运输车内，不得徒手直接捡拾，不得翻捡垃圾桶。

七、文明驶离

待垃圾全部倒入车厢后立即关闭，确认车辆密闭后按照固定线路文明驶离校区。运输过程中确保车辆密闭、车容整洁，严格做到零泄漏、零滴漏，防止二次污染。

8. 垃圾分类指导员疫情防控期间作业手册

中、高风险区域暂不安排垃圾分类指导员，生活垃圾不实行分类收运。其他居住小区在疫情防控期间，垃圾分类指导员作业要求如下：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疫情期间应固定岗位，避免作业人员交叉感染。

二、人员防护

作业中应着工作服并外套一次性隔离衣、穿戴医用外科口罩、一次性帽子、乳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作业防护

作业时应引导投放人正确投放。对于遗落地面上的垃圾，必须使用作业工具挟起置于垃圾桶，不得徒手直接捡拾，不得翻捡垃圾桶。

四、闭环管理

作业人员在作业完毕后，应立即进行手部清洗和消毒，并对作业用具进行清洗消毒处理。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塑料袋后扎紧袋口，参照其他垃圾进行处置，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9. 道路清扫保洁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隔离点、中高风险区域的清扫保洁，由所在隔离点和中高风险区域内部负责，日常保洁人员不得进入此类区域，不得与相关人员接触。低风险区域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宜强化机械化作业方式，加大冲洗力度，降低人工普扫频次，适度增加巡回保洁力度。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作业人员应着全套工作服，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橡胶手套，作业全程不得脱卸，避免接触口鼻（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作业准备

作业前应使用浓度为500-1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对清扫保洁车辆设备、驾驶室、其他小型作业工具等进行喷洒消毒（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

四、作业防护

在清扫、捡拾垃圾时应正确使用工具，垃圾倒入保洁车内后立即关闭车盖。不得徒手直接捡拾，不得翻捡垃圾桶，作业过程中禁止无关人员靠近。触碰过垃圾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五、工间休息

工间休息应选择在通风向阳、相对开阔的位置，不得扎堆、聊天。休息点管理单位要保持站点内干净整洁，及时进行通风，每天消毒不少于两次。

六、闭环管理

作业人员在作业完毕后，应立即进行手部清洗和消毒，并对车辆、驾驶室、其他小型作业工具等设施设备使用浓度为500-1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

10. 公共厕所日常保洁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疫情风险区域（含低、中、高）公共厕所日常保洁按如下要求执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作业中应着全套工作服，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橡胶手套。进行便池、下水道清洁作业时需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作业要求

确保公厕内供水设施正常工作。工作人员有义务提醒用厕人员全程佩戴好口罩，用厕后及时洗手。厕位内垃圾至少每日上、下午各收集清理一次，达到垃圾桶的1/2时应立即收集清理一次。严禁除管理人员之外的无关人员进入管理间。

四、通风换气

公共卫生间内应保持通风良好，开放期间打开窗户，有新风系统等装置的确保正常运行，保持室内通风换气。必要时可加装排气设备，强制排气。

五、日常消杀

专人保洁公厕执行一客一保洁、一客一消杀（蹲位），巡回保洁厕所每半天一次全面清洁、消杀。重点区域及窗口地区每4小时全面消杀一次，其他区域内每天集中消杀不少于2次，并做好台账记录。作业完成后要对作业工具进行清洗消毒处理。

六、闭环管理

作业人员在作业完毕后，应立即进行手部清洗和消毒，并对作业用具进行清洗消毒处理。

11. 垃圾收集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低风险区域的垃圾收集作业按如下要求进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二、人员防护

作业人员应着全套工作服，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橡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根据需要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作业时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口罩弄湿或弄脏后，及时更换。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收集装车

开始作业前，作业人员对收集车辆进行整体消杀。垃圾收集点以及垃圾桶管理责任主体要对垃圾桶进行消杀，待确认垃圾桶消杀完成后，开启车厢收集上料。上门收集作业过程中，沿街商铺工作人员交付垃圾时应佩戴口罩等有效防护用具，并禁止无关人员靠近。对地面上的零星垃圾，必须使用作业工具挟起置于运输车内，不得徒手直接捡拾，不得翻捡垃圾桶。待垃圾全部倒入车厢后立即关闭，确认车辆密闭后驶离。

四、文明运输

收集车辆应按照固定线路，文明驾驶。运输过程中务必做到车辆密闭运输、车容整洁，无抛洒滴漏，防止二次污染。

五、卸料管理

收集车辆进入转运站应服从场内统一指挥。每车次卸料完成后对车辆进行消杀。

六、闭环管理

作业人员在作业完毕后，应立即进行手部清洗和消毒，对作业车辆进行清洗消毒处理，并完整记录当天工作日志。

12. 垃圾转运站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涉及低风险区域生活垃圾转运的按如下要求执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卸料平台作业人员应着工作服并外套一次性防护服或隔离衣，穿戴N95或医用外科口罩、橡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转运车辆驾驶员应着全套工作服，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工作手套。场内其他作业人员应着全套工作服，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橡胶手套。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

作业全程不得脱卸，避免接触口鼻。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

三、日常消杀

站内配备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或其他消毒用品（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每日至少4次对进站门岗、垃圾运输引桥、卸料平台、压缩平台、垃圾车辆停泊位等区域使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在非作业时间做好场站内通风。

四、收集车入场

应严控入场收集车辆数量，进场门岗、主控室与卸料平台人员应及时保持联系，依次间隔卸料。

五、卸料消杀

入场收集车辆听从平台工作人员统一调度指挥。卸料完成后，应立即对地面掉落的垃圾清理进坑，及时对地面及清扫工具进行清洗、消毒。收集车辆完成卸料后立即关闭车厢，消杀后驶离。

六、垃圾压缩

垃圾进站卸料后，应及时将垃圾压缩至转运箱体，不得在卸料仓内堆积。

七、转运车管理

转运车辆装载完成后，应检查车辆整洁度、密闭性，并进行消杀后方可出站。完成终端卸料回到站内，按规范对车辆和箱体进行冲洗和消杀后停至指定车位。

八、文明运输

转运车辆应按照固定线路，文明驾驶。运输过程中务必做到车辆密闭运输、车容整洁，无抛洒滴漏，防止二次污染。

九、闭环管理

作业人员在作业完毕后，应立即进行手部清洗和消毒。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塑料袋后扎紧袋口，参照其他垃圾进行处置，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13. 垃圾填埋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疫情防控期间生活垃圾尽量不填埋或少填埋，有涉疫垃圾填埋的按如下要求执行，并从严执行填埋作业规范。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库区填埋作业人员穿戴工作服并外套一次性防护服或隔离衣，穿戴N95或医用外科口罩、橡胶手套、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填埋场其他作业人员应着全套工作服，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橡胶手套。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

作业全程不得脱卸，避免接触口鼻。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规范填埋

转运车辆在卸料时关闭车窗，听从库区工作人员统一安排。填埋场管理方安排专人在入场、出场清运路线进行道路保洁和消毒，使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对作业区全面有效喷洒消毒作业，每天不得少于两次。转运车辆完成卸料后立即关闭车厢，进行整车消杀后，原路返回作业单位。

四、闭环管理

作业完成后做好个人清洁，并用含酒精速干洗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后扎紧袋口，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14. 垃圾焚烧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焚烧处置涉疫垃圾期间，生活垃圾焚烧厂按如下要求执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卸料平台作业人员年龄应不超过55周岁，身体健康，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帽子，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厂内其他作业人员应着全套工作服，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橡胶手套。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

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车辆进场

中高风险区域生活垃圾专车直运车辆的进场时间应该与其他车辆进场时间错开，规划专用行车路线，进场时确保厂区内无其他垃圾收运车辆及无关作业人员。低风险区域生活垃圾入厂车辆应严控数量，避免超过5车同时在平台卸料。物流门岗与卸料平台作业人员应及时保持联系，通报入厂及卸料平台车辆台数。

四、车辆卸料

所有进场车辆进入卸料平台由卸料平台作业人员统一调度指挥。中、高风险区域生活垃圾应设置专用卸料口和警示、警戒限制措施，垃圾卸料前应对车辆以及卸料区域进行消杀，卸料完成后由平台作业人员对车辆消毒后方可离开，专车直运车辆驾驶人员及辅助人员均不得下车，并保持车窗关闭，服从指令。

平台作业人员对地面上的零星垃圾，必须使用作业工具挟起置于料斗内，不得徒手直接捡拾。每天卸料作业结束后，应及时关闭卸料门，对卸料门周边、卸料大厅及运输车辆途径路线进行保洁、冲洗，并使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

五、焚烧处置

中、高风险区域生活垃圾进仓后应立即入炉焚烧处置。低风险区域生活垃圾进仓后由当班吊机值班员将入厂垃圾抓至指定区域进行堆放，按焚烧处置规范进行处置。经批准应急处置医疗废弃物的，技术操作人员应进行必要的技术培训，严格控制医疗废物入炉量，不超过每小时投入垃圾量的5%；根据烟气排放变化情况，及时调整环保耗材使用量，确保达标排放。

六、日常消杀

对全场做好分区管理，保持场区清洁，每日至少4次对进出场道路、作业区使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其他办公区域使用浓度为500-1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平衡通风管理和异味控制邻避问题。

七、闭环管理

卸料平台作业人员操作完毕后用含酒精速干洗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后扎紧袋口，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15. 易腐垃圾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中、高风险区域易腐垃圾参照医废专车直运处置，低风险区域易腐垃圾处置按如下要求执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卸料平台作业人员身体健康，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帽子，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厂内其他作业人员应着全套工作服，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橡胶手套。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

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车辆进厂

对进厂车辆实施准入制度，入厂车辆应严控数量，依次间隔卸料。物流门岗与卸料平台作业人员应及时保持联系，通报入厂及卸料平台车辆台数。

四、车辆卸料

所有进场车辆进入卸料平台由平台作业人员统一调度指挥，平台作业人员对地面上的零星垃圾，必须使用作业工具挟起置于料斗内，不得徒手直接捡拾。车辆经消毒后方可离开。

五、日常消杀

每天卸料作业结束后，应及时关闭卸料门，对卸料门周边、卸料大厅及运输车辆途径路线进行保洁、冲洗。每日实施全厂消毒，对全厂做好分区管理，保持厂区清洁，每日至少4次对进出厂道路、物流门岗、垃圾运输引桥、卸料平台使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其他办公区域使用浓度为500-1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平衡通风管理和异味控制邻避问题。

六、闭环管理

卸料平台作业人员操作完毕后用含酒精速干洗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塑料袋后扎紧袋口，参照其他垃圾进行处置，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16. 粪便收运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疫情风险区域（含低、中、高）粪便收运处置作业按如下要求进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二、人员防护

粪便收运、处置人员应着全套工作服并外套医用一次性防护服，穿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手套筒需与防护服衣袖重叠包裹）、胶靴或防水靴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

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作业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粪便收运

吸粪车驾驶员应在每天作业前和作业完成后对车辆进行整体消杀。作业过程中，应首先对吸粪口及作业器具进行消杀后开展吸粪作业，吸粪完毕后再次对吸粪口以及作业器具进行清洁和消杀工作。

四、文明运输

车辆应按照固定线路，文明驾驶。运输过程中务必做到车辆密闭运输、车容整洁，无抛洒滴漏，防止二次污染。

五、进站卸料

粪便处理站工作人员应在卸料后对放粪口进行消杀。站内工作人员对地面上的散落垃圾及遗留污水，及时进行冲洗，车辆进行消杀后方可离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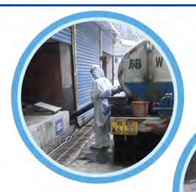

六、日常消杀

每日实施全站消毒，做好分区管理，保持清洁，每日至少4次对进出站道路、放粪口附近、格栅及附近地面、渣桶等区域采用浓度为2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

七、闭环管理

作业人员操作完毕后用含酒精速干洗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塑料袋后扎紧袋口，参照其他垃圾进行处置，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17. 建筑垃圾收运处置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疫情风险区域（含低、中、高）建筑垃圾收运处置按如下要求执行。

一、人员管理

作业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二、人员防护

作业中应着全套工作服，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工作手套，根据需要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如触碰过垃圾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三、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

各建筑工地、拆迁工地、居民小区要加强对装修垃圾临时堆放点的管理，对进出场地的人员进行测温并做好记录。

四、建筑垃圾运输作业

从事装修垃圾运输的作业人员要遵守各居民小区防疫规定与要求，配合防疫人员检查。从事工程渣土运输的作业人员要严格遵守作业场所疫情防控要求。在每日运输前和运输作业结束后对车辆进行全面消杀。

五、建筑垃圾转运（水陆换装点）

严格实施车辆准入制度，车辆应从规定入口进入，未备案车辆禁止入内。保持场内环境整洁，每日至少4次对进出场道路、作业区使用浓度为500-1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

六、建筑垃圾处置（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厂）

严格实施车辆准入制度，车辆应从规定入口进入，未备案车辆禁止入内。车辆进场后要服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未经允许不得打开车窗或随意下车。卸料后，现场工作人员应立即对平台散落的垃圾清理进坑，对清运车辆、卸料区域和卸料工具进行清理，并使用浓度为500-1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同时对全厂做好分区管理，保持厂区清洁，每日至少4次对进出厂道路、中控室、作业区采用浓度为500-10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有效喷洒消毒作业（含氯消毒液现配现用，使用时间不超过24小时）。

18. 环卫巡查考核工作人员疫情防控作业手册

各级环卫管理部门要结合日常巡查、考核工作，将环卫作业人员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纳入检查范围，发现问题及时通报，督促落实整改。

一、人员管理

工作人员应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接受疫情防控、个人防护知识等相关培训；单位要做好员工健康管理，每日查验员工健康码、行程卡，每日监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并及时就医。属于“应检尽检”人员，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检尽检”频次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苏康码

企业/商户码

通行大数据行程卡

扫码开始查询

二、人员防护

低风险区域巡查人员应正确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工作手套、面屏。对进入中高风险区域、集中隔离点、隔离营地、高（职）院校等重点区域进行检查的人员，应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橡胶手套、防护鞋套，佩戴护目镜或面屏（口罩需及时更换，每个口罩累计佩戴时间不超过8小时）。全程规范穿戴，不得脱卸，避免面部等裸露部位接触物品表面，避免手接触口鼻。巡查人员应互相确认是否正确佩戴。如在作业过程中出现个人防护用品破损、污染的情况，应立即进行更换。

随身携带夹子，避免直接接触垃圾。触碰过垃圾的，要及时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非必要不前往封闭、空气不流通的公共场所和人员密集的场所。

巡查结束后，做好个人清洁，并用含酒精速干洗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进入中高风险区域、集中隔离点、隔离营地、高（职）院校等重点区域进行检查的人员应将规范脱卸后的个人防护用品放入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后扎紧袋口，投入套有黄色医用垃圾处理袋并加盖的专用垃圾桶，保持关盖状态，每天清理。

三、日常消杀

每日对办公场所、管理装备、巡查车辆以及办公用具等进行清洁消毒。

常见问题与解答

Q: 本操作规范在什么情况下执行?

A：以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指令为准，在疫情防控应急、战时状态下遵照执行。

Q: 城管部门收运的涉疫垃圾主要包括哪几类?

A：医疗废物包括隔离点、隔离营地、核酸检测采集点产生的垃圾；参照医疗废物管理的垃圾包括中高风险区域、公路查验点、货车营地、高（职）院校产生的垃圾。对上述涉疫垃圾，城管环卫部门在采取相关措施的情况下采用专车直运模式进行收运处置。

Q: 环卫作业中主要佩戴哪些口罩，有什么区别?

A：根据防疫风险等级，在环卫作业当中，主要使用两种口罩，分别是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和医用外科口罩。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在颗粒物过滤以及密闭性方面高于医用外科口罩。因此，作业人员在传播风险等级高的区域应正确佩戴N95及以上级别的防护口罩。

Q: 医用一次性防护服和一次性隔离衣有什么区别?

A：医用一次性防护服在防渗透、耐磨性、密闭性等防护方面高于一次性隔离衣，且医用一次性防护服在样式、材质方面优于一次性隔离衣。因此，作业人员在传播风险等级高的区域应正确穿戴医用一次性防护服。

Q: 疫情期间居民小区是否还要进行垃圾分类?

A：是。居民仍应按照相关规定对产生垃圾进行分类。根据江苏省住建厅相关要求，在疫情防控期间，中高风险区域暂停生活垃圾分类，统一专车直运处置。

Q: 什么是短驳和专车直运?

A：本操作规范中的短驳对象仅指集中隔离点、核酸采样点产生的垃圾，具体由城管环卫人员短途驳载至生态环境部门指定的集中收集点。专车直运是指对涉疫垃圾采取“定人、定车、定位”的方式。建立专线专岗运输处置机制，采用高位无泄漏运输车执行直运任务，按固定线路全程密闭运输，垃圾直运至生活垃圾终端处置厂。各终端处置厂开辟绿色通道，设立专用通道、专用卸料口，实行专线处置，做到即卸即处理。

无锡城管应急防疫包物品推荐清单

人员防护	物品名称	数量
1	医用防护服	2套
2	医用面屏	2只
3	医用帽	2只
4	医用手套	2副
5	医用鞋套	2双
6	医用N95口罩	5只
7	一次性防护口罩	1盒（50只）
8	医用消毒片	6片
9	创口贴	6片
10	免洗洗手液	1瓶（500ml）
11	矿泉水	1瓶
12	隔离衣	2件
13	防疫手册	1本
14	无锡城管标贴	2张
15	防护服穿戴指南	1张